

股票代码：000407 公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定于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13:30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本次会议的决定经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9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8年5月28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8年5月29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22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18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302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 审议事项及内容

1. 审议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2018年4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2018年4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号）；

4. 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2018年4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号）；

5. 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详见公司2018年4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号）；

6. 审议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7. 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详见公司2018年5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号，逐人表决）；

8. 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详见公司2018年5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9.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详见公司2018年5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还将现场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7、8、9经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其余经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4、5、7、8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披露。议案9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议案7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6.00	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
7.00	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	√
7.01	选举马翔为董事	√
7.02	选举王鹏为董事	√
7.03	选举王坚为董事	√
7.04	选举邢德茂为董事	√
7.05	选举杜以宏为董事	√
7.06	选举李守清为董事	√
7.07	选举臧其文为董事	√
7.08	选举田贯三为独立董事	√
7.09	选举朱龙为独立董事	√
7.10	选举张宇锋为独立董事	√
7.11	选举张树明为独立董事	√
7.12	选举王健为监事	√
7.13	选举孟莲为监事	√
7.14	选举周立杰为监事	√
8.00	公司第九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100代表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提案7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需

有多个候选人进行投票，对提案7.00投票，视为对其下全部候选人表达相同投票意见，7.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7.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以此类推。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年5月28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

3. 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210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宋文臻、曹蓓

邮 编：250102

电 话：(0531)88725687、88725689

传 真：(0531)8601851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07”，投票简称为“胜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5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本人/本单位对该次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6.00	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			
7.00	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	√			
7.01	选举马翔为董事	√			
7.02	选举王鹏为董事	√			
7.03	选举王坚为董事	√			
7.04	选举邢德茂为董事	√			
7.05	选举杜以宏为董事	√			
7.06	选举李守清为董事	√			
7.07	选举臧其文为董事	√			
7.08	选举田贯三为独立董事	√			
7.09	选举朱龙为独立董事	√			
7.10	选举张宇锋为独立董事	√			
7.11	选举张树明为独立董事	√			
7.12	选举王健为监事	√			
7.13	选举孟莲为监事	√			
7.14	选举周立杰为监事	√			
8.00	公司第九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